

#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b>1</b>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b>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b> .....	<b>2</b>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b>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b>18</b>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0
十二、其他说明.....	60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60
(二) 其他.....	60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61</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是政府的组成部门之一，主要业务范围是加强土地供需调控和总量平衡，落实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加强国土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整体调控作用。加强矿产资源规划和合理开发利用管理，强化资源回采率和资源综合利用率和监管。

汾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是2017年新成立的独立核算的下属于汾阳市自然资源局的全额事业单位，主要业务范围是依法为不动产权利人提供登记服务，依法承担涉及土地、建筑物、森林林木等规定范围内的不动产登记事项及其相关社会服务。

汾阳市自然资源发展中心是2022年新成立的独立核算的下属于汾阳市自然资源局的全额事业单位，主要业务范围是负责全市的土地开发、复垦、整理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拟定全市土地收购储备计划，对纳入收购的土地进行洽谈费用、调查、评估、规划及前期开发，整顿和规范土地市场秩序，建立和完善土地市场；根据审批权限或授权委托组织土地及矿业权的出让、转让、出租、抵押工作；承办具体招标、拍卖、挂牌等工作；中介咨询服务等。

### 二、机构设置情况

1、本部门预算主要包括局机关预算、所属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预算的单位包括：汾阳市自然资源局单位（包含汾阳市自然资源局机关、下属汾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汾阳市自然资源发展中心）共3个单位预算。

2、从单位人员情况看，年初实有在职人员92人。其中行政公务员8人，工勤人员7人，全额事业人员63人，财政供养土管员14人。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16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8	115.4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960.52	30,960.52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9.87	89.8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165.86	本年支出合计	31,179.86	31,165.86	14.00
上年结转	14.0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1,179.86	支出总计	31,179.86	31,165.86	14.00

##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1,165.86	31,165.86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8	115.48					
20809	退役安置	115.48	115.4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5.48	115.48					
213	农林水支出							14.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960.52	30,960.5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0,960.52	30,960.52					
2200101	行政运行	243.01	243.0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759.72	759.7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5,698.45	25,698.45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090.85	1,090.85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45.51	2,345.51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78.12	78.12					
2200150	事业运行	744.87	744.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87	89.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87	89.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87	89.87					

##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179.86	969.63	30,21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8		115.48
20809	退役安置	115.48		115.4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5.48		115.48
213	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00		1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00		14.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960.52	879.76	30,080.7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0,960.52	879.76	30,080.75
2200101	行政运行	243.01	209.18	33.84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759.72		759.7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5,698.45		25,698.45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090.85		1,090.85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45.51		2,345.51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78.12		78.12
2200150	事业运行	744.87	670.59	74.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87	89.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87	89.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87	89.87	



##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16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8	115.4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960.52	30,960.52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9.87	89.8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31,165.86</b>	<b>本年支出合计</b>	<b>31,179.86</b>	<b>31,179.86</b>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4.0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收入总计</b>	<b>31,179.86</b>	<b>支出总计</b>	<b>31,179.86</b>	<b>31,179.86</b>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165.86	969.63	30,196.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8		115.48
20809	退役安置	115.48		115.4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5.48		115.4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960.52	879.76	30,080.7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0,960.52	879.76	30,080.75
2200101	行政运行	243.01	209.18	33.84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759.72		759.7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5,698.45		25,698.45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090.85		1,090.85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45.51		2,345.51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78.12		78.12
2200150	事业运行	744.87	670.59	74.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87	89.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87	89.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87	89.87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69.63	901.57	68.06
工资福利支出		901.57	901.57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71.63	71.6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77.27	277.2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84	40.84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42.18	42.18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52	12.5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94.28	194.2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8.85	18.8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5.67	75.6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66	7.6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0.74	30.7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54	3.5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77	1.7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60	7.6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62.89	62.89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6.97	26.9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5	18.7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8.41	8.41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6		68.0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59		2.59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1.17
印刷费	办公经费	2.59		2.59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		1.19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2		0.52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73		1.73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24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73		1.73
培训费	培训费	1.11		1.11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22		2.22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7		8.87
福利费	办公经费	3.89		3.89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2		15.5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0.26		10.2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	4.43
-----------	---------	------	------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0	10.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合计	10.00	10.00		



##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51.30	51.30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51.30	51.30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汾阳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实施项目	94.29	94.29				
2023年退役军人工资经费	115.48	115.48				
汾阳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132.05	132.05				
汾阳市杏花村镇庄上村旧村土地复垦质保金	2.87	2.87				
关于聘请有资质中介机构进行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调查工作费用	89.95	89.95				
租用车辆进行执法巡查工作经费项目	146.00	146.00				
汾阳市2021年度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的统计汇总以及2022年度更新工作	33.28	33.28				
汾阳市责任规划师团队服务项目	15.00	15.00				
汾阳市贾家庄镇、三泉镇等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服务	744.72	744.72				
聘请中介机构对7个矿山企业是否越层越界勘测工作项目	68.80	68.80				
汾阳市农村“房地一体”调查及其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	2,051.10	2,051.10				
异地土地开发项目	25,000.00	25,000.00				
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94.26	94.26				
六个涉及非煤矿山镇打击私挖乱采巡查经费	70.00	70.00				
关于拨付审计组要求对私挖滥采疑似图斑进行实地勘测费用的申请	29.30	29.30				
关于聘请有资质中介机构对违法建设进行评估工作费用	80.00	80.00				
汾阳市非住宅类房屋信息摸排工作	301.30	301.30				
汾阳市耕地进出平衡工作	44.68	44.68				
汾阳市耕地卫片监督工作	29.15	29.15				
汾阳市园、林、草地分等定级工作	203.40	203.40				
2023年单位直接聘用人员经费	31.58	31.58				
土管员2023年工资福利费用	58.49	58.49				
2023年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	72.60	72.60				
2023年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人员经费	5.52	5.52				
2023年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2.25	2.25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2	5.80	5.80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5	5.86	5.86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6	1.80	1.80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7	10.00	10.00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3	5.00	5.00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4	340.67	340.67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1	5.87	5.87				
汾阳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预算	200.12	200.12				
营商环境中财产登记工作项目	85.00	85.00				
2023年临时工工资	4.51	4.51				
2023年不动产登记业务费-1	1.07	1.07				
2023年不动产登记业务费-2	3.18	3.18				
2023年临时工工资	11.28	11.28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14.00	14.00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14.00	14.00		
石庄镇前杨寨村采煤沉陷区旧村拆除及土地复垦	14.00	1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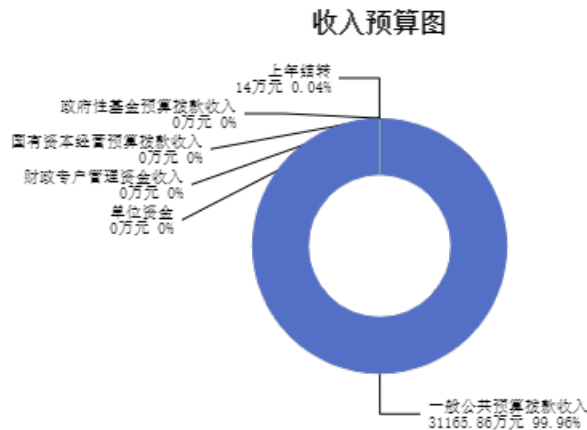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31,179.8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1,165.86万元，上年结转14.00万元，比上年减少13126.01万元，下降29.6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人员数量减少；本年异地土地开发项目年初预算比上年减少15000万元；本年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31,179.86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1,165.86万元，上年结转14.00万元，比上年减少13126.01万元，下降29.6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人员数量减少；本年异地土地开发项目年初预算比上年减少15000万元；本年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31,179.8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1,165.86万元，占99.9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14.00万元，占0.04%。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31,179.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9.63万元，占3.11%；项目支出30,210.23万元，占96.89%。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1,179.86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1,179.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1,165.8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4.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5.48万元、农林水支出14.0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0,960.5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9.87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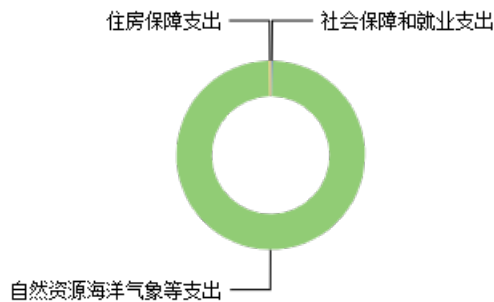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1,165.86万元,比上年减少13140.01万元,下降29.66%。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1,165.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5.48万元,占0.3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0,960.52万元,占99.34%;住房保障支出89.87万元,占0.29%。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69.63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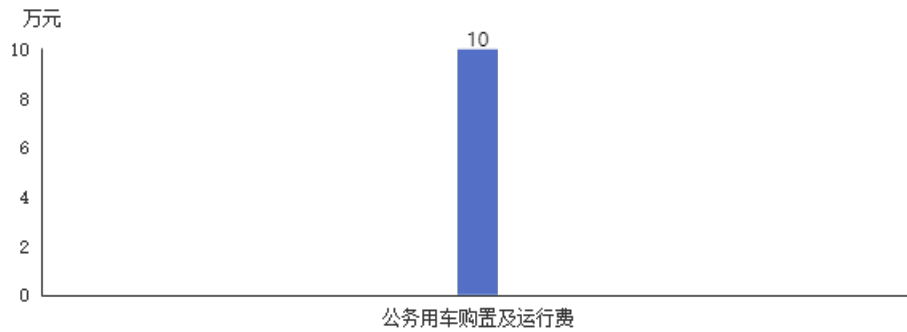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901.57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68.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培训费、工会经费、差旅费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0.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51.3万元，较2022年58.9万元减少了7.6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人员数量减少。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汾阳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150.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143.66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汾阳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38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0196.23万元。

###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根据预算批复文件精神，汾阳市自然资源局部门2023年涉及预算绩效的项目有：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机关（32项）

- 1、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1项目5.87万元；
- 2、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2项目5.8万元；
- 3、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3项目5万元；
- 4、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4项目340.67万元；
- 5、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5项目5.86万元；
- 6、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6项目1.8万元；
- 7、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7项目10万元；
- 8、2023年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人员经费5.52万元；
- 9、2023年第一书记工作经费2.25万元；
- 10、土管员2023年工资福利费用58.49万元；
- 11、2023年单位直接聘用人员经费31.58万元

- 12、2023年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72.6万元；
  - 13、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94.26万元；
  - 14、汾阳市2021年度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的统计汇总以及2022年度更新工作33.28万元；
  - 15、汾阳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实施项目94.29万元；
  - 16、汾阳市非住宅类房屋信息摸排工作301.3万元；
  - 17、汾阳市耕地进出平衡工作44.68万元；
  - 18、汾阳市耕地卫片监督工作29.15万元；
  - 19、汾阳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132.05万元；
  - 20、汾阳市贾家庄镇、三泉镇等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服务744.72万元；
  - 21、汾阳市农村“房地一体”调查及其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2051.1万元；
  - 22、汾阳市园、林、草地分等定级工作203.4万元；
  - 23、汾阳市责任规划师团队服务项目15万元；
  - 24、关于拨付审计组要求对私挖滥采疑似图斑进行实地勘测费用的申请29.3万元；
  - 25、关于聘请有资质中介机构对违法建设进行评估工作费用80万元；
  - 26、关于聘请有资质中介机构进行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调查工作费用89.95万元；
  - 27、六个涉及非煤矿山镇打击私挖乱采巡查经费70万元；
  - 28、聘请中介单位对7个矿山企业是否越层越界勘测工作项目68.8万元；
  - 29、异地土地开发项目25000万元；
  - 30、租用车辆进行执法巡查工作经费项目146万元；
  - 31、汾阳市杏花村镇庄上村旧村土地复垦质保金2.87万元；
  - 32、2023年退役军人工资经费115.48万元；
- 汾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5项）
- 1、2023年不动产登记业务费-1项目1.07万元；
  - 2、2023年不动产登记业务费-2项目3.18万元；
  - 3、2023年临时工工资4.51万元；
  - 4、汾阳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预算200.12万元；
  - 5、营商环境中财产登记工作项目85万元；
- 汾阳市自然资源发展中心（1项）
- 1、2023年临时工工资11.28万元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单位直接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5,840	年度资金总额:	315,8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5,8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5,8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直接聘用人员经费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本单位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保障本单位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14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14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临时人员支出	315840元	成本指标	临时人员支出	3158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工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单位工作人员对	满意度高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105101022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土管员2023年工资福利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4,868		年度资金总额:	584,86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4,868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4,86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自然资源局土管员在职14人,退休4人,共计:18人。14人:基本工资(26320+3420)*12=356880;养老保险3548*0.16*12*14=95370.24;工伤保险3548*0.003*12*14=1787.52;18人医疗保险2002*0.065*12*18=2708.16;18人土额医保18*2*12=648;退休2人工资补差6281.09*12=75373.04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单位人员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单位人员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本单位人员工资。			按时发放本单位人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18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18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劳务费	584868元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劳务费	584868元
	人员支出		按标准发放工资	人员支出		按标准发放工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	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补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	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补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单位工作人员对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10510321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耕地卫片监督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1,517	年度资金总额:	291,51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1,517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1,51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对2022年耕地疑似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的疑似变化图斑,进行逐图斑、地块确认实际是否发生地类变化,并对变化图斑进行排查,并通过“耕地卫片监督与进出平衡监管系统”和“国土调查云”耕地进出平衡疑似图斑核查任务系统及时填报有关信息,结合下发的耕地疑似变化图斑,需图斑核实、逐图斑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耕地保护监督司关于开展2022年上半年耕地卫片监督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耕保函【2022】7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耕地保护监督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耕地卫片监督工作技术方案 资金保障、组织安排、落实队伍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上级要求时点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汾阳市耕地卫片监督工作				完成汾阳市耕地卫片监督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斑个数	3477个	数量指标	图斑个数	3477个	
		质量指标	质量	符合要求	质量指标	质量	符合要求	
		时效指标	期限	长期	时效指标	期限	长期	
		成本指标	总额	291517元	成本指标	总额	291517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地块确认实际是否发生	保护耕地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地块确认实际	保护耕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芳	联系电话:	03587226938	填报日期:	20230215174310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园、林、草地分等定级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34,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3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3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3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13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2022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2〕380号)、《汾阳市自然资源局做好2022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实施方案》(汾自然资字〔2022〕13号)。						
立项依据	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13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2022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2〕3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全面掌握和摸清全市园林草地资源管理现状和质量分布情况,促进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2、为自然资源部“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修复职责”提供支撑。3、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国家院关于完善自然资源资产分等定级评价评估制度的要求。4、政府财政资金保障,政府采购中介队伍。制定合理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将工作任务切块、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每日工作计划的完成;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写过程质量控制文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控制、监督、统一、切质量活动在考核技术下开展。项目实行二级审查制度,每级审查都要有作业人员名单确认,并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待招投标确定作业单位,稳步推进各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2023年底完成此项工作 目标2:汾阳市园地、林地、草地分等成果(包括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数据库、汇总表、图件); 目标3:汾阳市园地、林地、草地定级成果(包括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数据库、汇总表、图件)。			目标1:2023年底完成此项工作 目标2:汾阳市园地、林地、草地分等成果(包括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数据库、汇总表、图件); 目标3:汾阳市园地、林地、草地定级成果(包括工作报告、技术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实施方案	2个	数量指标	工作实施方案	2个
			工作报告	6个		工作报告	6个
			技术报告	6个		技术报告	6个
			统计表格	12个		统计表格	12个
			分等定级成果图	12个		分等定级成果图	12个
			成果数据库	6个		成果数据库	6个
	质量指标	数据通过相关软件质检及	合格	质量指标	数据通过相关软	合格	
	时效指标	2023年底前按时保质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2023年底前按时	及时	
	成本指标	经财政招投标确定该项工	203.4万元	成本指标	经财政招投标确	203.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源资产变现能力	优化	经济效益指标	资源资产变现能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资源配置效率、自然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资源配置效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及生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生态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	持续高质量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和	持续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广声	联系电话:	13753593110	填报日期:	2023022216270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非住宅类房屋信息摸排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12,950		年度资金总额:		3,012,9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12,9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12,9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照国家下发的疑似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通过排查核实确认,对前期已纳入国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数据汇交平台非住宅类房屋摸排信息不准确的,对摸排信息进行补充完善和举证说明,并上报省级专项整治工作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非住宅类房屋信息补充摸排等工作的通知》(自然资源办函(2022)1718号)						(自然资办函(2022)17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动做好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工作,现开展非住宅类房屋补充摸排、填报非住宅类房屋信息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汾阳市非住宅类房屋信息摸排工作领导小组,按照通知精神要求明确项目实施技术路线,合理安排项目进度,加强作业人员技术水平,保证成果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据文件要求,非住宅类房屋补充摸排工作请于2023年3月底前完成并上报至国家数据汇总平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项工作2023年3月底完成。				该项工作2023年3月底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住宅类房屋信息摸排	2683个	数量指标	非住宅类房屋信	2683个		
		质量指标	非住宅类房屋	汾阳市非住宅类房屋信息摸排	质量指标	非住宅类房屋	汾阳市非住宅类房屋信息摸排		
		时效指标	摸排工作工期	8个月	时效指标	摸排工作工期	8个月		
		成本指标	摸排工作费用	3012950元	成本指标	摸排工作费用	30129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遏制新增乱占耕地	保护耕地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遏制新增乱占耕	保护耕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伟	联系电话:	03587341185	填报日期:	20230215172421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聘请有资质中介机构对违法建设进行评估工作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文件精神,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的违法建设行为进行工程造价评估。因我局规划执法工作需要,需对我市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违法建设行为进行评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而进行建设的违法建设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而进行建设的违法建设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而进行建设的违法建设行为。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数据准确,严厉打击违法建设行为,把违法建设行为遏制在萌芽状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文件精神,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的违法建设行为进行工程造价评估。加强巡查,通过停工、断水、断电等措施,确保按证施工,不出安全事故,保障应保尽保。					
项目实施计划		1、政府磋商作业单位;2、对未取得或者未按照工程规划许可证开工进行巡查;4、对涉及的违法建设行为进行评估;5、及时制止,该立案的立案,该拆除的拆除,该移送的移送,防止违法建设行为的发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我市范围内违法建设行为工程造价评估费用80万元 目标2: 目标3:		目标1:我市范围内违法建设行为工程造价评估费用80万元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发现违法建设行	19个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发现违法	19个
		质量指标	巡查发现和举报发现进行	按评估报告进行立案查处,按时完成	质量指标	巡查发现和举报	按评估报告进行立案查处,按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违法建设评估费用,按实	80万元	成本指标	违法建设评估费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自然资源规划监管,	保护城市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自然资源规	保护城市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同意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上级部门同意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花铁柱	联系电话:	18935429552	填报日期:	2023021517124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耕地进出平衡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6,800		年度资金总额:		446,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6,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需要对耕地卫片中整改图斑、其它转进耕地图斑进行勘界、质量重估等工作。结合部下发的耕地疑似流出图斑,通过调查核实结果,进行分析、分类处理,整改恢复耕地,落实“耕地进出平衡”工作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耕地保护监督司关于开展2022年上半年耕地卫片监督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耕保函【2022】7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耕地保护监督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耕地卫片监督工作技术方案 资金保障、组织安排、落实队伍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上级要求时点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汾阳市耕地进出平衡工作				完成汾阳市耕地进出平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斑个数	1437个	数量指标	图斑个数	1437个		
		质量指标	质量	符合要求	质量指标	质量	符合要求		
		时效指标	期限	长期	时效指标	期限	长期		
		成本指标	总额	446800元	成本指标	总额	446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耕地	落实“耕地进出平衡”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耕地	落实“耕地进出平衡”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芳	联系电话:	03587226938	填报日期:	20230215173130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六个涉及非煤矿山镇打击私挖乱采巡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打击盗采矿产资源专项行动的工作要求,对涉及非煤矿山的镇,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采矿违法行为。2021年12月15日,孝义市西辛庄镇杜西沟村违法盗采煤炭资源引发透水事故后,我市被确定为打击非法采矿资源重点防控区域。根据《吕梁市打击盗采矿产资源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立项依据		汾阳市人民政府打击盗采矿产资源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我市涉及非煤矿山的镇,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采矿违法行为。维护我市矿业秩序的良好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涉及非煤矿山的镇,日常应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违法采矿等违法行为。							
项目实施计划		1、我市涉及非煤矿山的六个镇;2、各镇加大宣传和排查力度;3、对发现的私挖乱采违法行为要严厉打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对涉及非煤矿山的六个镇加大巡查力度,预算费用为70万元。目标2:目标3:				目标1:对涉及非煤矿山的六个镇加大巡查力度,预算费用为70万元。目标2: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的乡镇	6个	数量指标	涉及的乡镇	6个		
		质量指标	对发现的私挖乱采违法行为	按实际推进进度安排,按时完成巡查	质量指标	对发现的私挖乱采	按实际推进进度安排,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巡查费用	70万元	成本指标	巡查费用	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自然资源矿业监管,保护生态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自然资源矿	保护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温艳伟	联系电话:	13546272234	填报日期:	2023021516461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拨付审计组要求对私挖滥采疑似图斑进行实地勘测费用的申请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3,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审计厅驻汾阳市审计组对郭红波同志离任审计的工作安排,对我市私挖滥采疑似图斑进行无人机实地测量。2022年6月,根据山西省审计厅驻汾阳市审计组对郭红波同志离任审计的工作安排,我局对审计组要求的私挖乱采疑似图斑进行了无人机实地测量,具体测量情况为:松源河站2个图斑,木花村站2个					
立项依据		山西省审计厅驻汾阳市审计组对郭红波同志离任审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郭红波同志在任期间,对我市私挖滥采疑似图斑进行无人机实地测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审计厅驻汾阳市审计组要求,确保私挖滥采疑似图斑测量的真实性,坚决不漏过每一个图斑,保质保量完成测量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1、自然资源局联系作业单位;2、对疑似图斑进行核查;3、对涉及提供的私挖乱采疑似图斑进行勘测定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对我市私挖滥采疑似图斑进行无人机实地测量,费用为29.3万元。目标2: 目标3;		目标1:对我市私挖滥采疑似图斑进行无人机实地测量,费用为29.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疑似图斑进行核查	21个	数量指标	对疑似图斑进行	21个
		质量指标	对21个疑似图斑测量	测量结果已全部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质量指标	对21个疑似图斑	测量结果已全部上报上级主管部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测量费用	29.3万	成本指标	测量费用	29.3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自然资源监管,打击	保护生态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自然资源监管	保护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上级部门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温艳伟	联系电话:	13546272234	填报日期:	2023021517015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42,622.2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2,622.2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2021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通过开展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全面掌握2022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保持第三次国土调查及其基础上开展的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的现势性,进一步夯实“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工作基础,深入推进国土调查监测工作数字化转型,有效支撑自然资源							
立项依据		一年一度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更新数据信息,使数据信息保持现势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组织有专业技术的社会中介机构完成内业、外业核实调查,按时完成数据更新成果的汇交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上级文件的具体要求,按时、保质完成调查及成果汇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2022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				按时完成2022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上级下发遥感数据核	全市境内	数量指标	完成上级下发遥	全市境内		
		质量指标	生成变更后新的数据成果	100%	质量指标	生成变更后新的	100%		
		时效指标	2023年6月完成全部工作	100%	时效指标	2023年6月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调查费	1000000元	成本指标	调查费	1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土地资源信息数据化	满足社会经济发展需要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土地资源信	满足社会经济发展需要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地资源信息	随时更新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地资源信息	随时更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214120202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农村“房地一体”调查及其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510,979	年度资金总额:	20,510,97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0,510,979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510,97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农村房地一体调查及其监理以及数据库整合汇交与不动产数据平台对接,调查面积约108平方公里96000宗宗地;通过调查摸清全市境内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上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基本信息,形成数据库,并整合到不动产数据平台。						
立项依据	国土资源部、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宅基地和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农村宅基地和建设用地房地一体调查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完善农村宅基地和建设用地房地基本信息,明晰农村集体及个人产权状况,为汾阳市三农服务,为汾阳市农业及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房地基本信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人民政府已出台开展“农村宅基地和建设用地房地一体调查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9月底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2023年年初完成招标及相关准备工作,2023年9月底完成调查任务,调查作业服务费用1886.0815万元。目标2:同期完成对调查作业的全程监理任务,监理费68.9434万元。目标3:同期完成数据库整合、平台对接、作业服务费96.073万元。			目标1:2023年年初完成招标及相关准备工作,2023年9月底完成调查任务,调查作业服务费用1886.0815万元。目标2:同期完成对调查作业的全程监理任务,监理费68.9434万元。目标3:同期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市农村房地一体调	96000宗	数量指标	完成全市农村房地	96000宗
			完成对房地一体调查内外	96000宗		完成对房地一体	96000宗
			完成数据库整合汇交及与	96000宗		完成数据库整合	96000宗
		质量指标	形成房地一体调查数据成	100%	质量指标	形成房地一体调	100%
			完成数据整合汇交与不动	100%		完成数据整合汇	100%
			完成全部工作量	2023年9月底		完成全部工作	2023年9月底
	成本指标	调查费	1886.0815万元	成本指标	调查费	1886.0815万元	
		监理费	68.9434万元		监理费	68.9434万元	
		数据整合	96.073万元		数据整合	96.07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面查清全市农村房地基	确保农业农村基础地位	经济效益指标	全面查清全市农	确保农业农村基础地位
		社会效益指标	将农村房地产权信息数据	满足农村社会发展房地信息需求	社会效益指标	将农村房地产权	满足农村社会发展房地信息需求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产权信息	随时更新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产权信息	随时更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214114353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异地土地开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异地土地开发项目,本年需购买耕地占补平衡指标2000亩,每亩20万元,共40000万元								
立项依据		项目立项、批复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立项实施后可增加新增耕地,非常必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购买异地补充耕地指标达到我市占补平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购买异地补充耕地指标2000亩				购买异地补充耕地指标2000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指标	2000亩	数量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指标	2000亩	
				质量指标	等级	良好	质量指标	等级	良好	
				时效指标	划入即可用	划入即可用	时效指标	划入即可用	划入即可用	
				成本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指标20万元	40000万元	成本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指标	40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异地新增耕地面积	2000亩	社会效益指标	异地新增耕地面积	2000亩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使用年限	10-2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使用年限	10-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芳	联系电话:		03587226938	填报日期:	2023021411572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4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06,743		年度资金总额:	3,406,7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6,743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6,74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办公费17万元;印刷费10万元;差旅费30万元;邮电费0.5万元;委托业务费18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2.1743万元,共计340.6743万元									
立项依据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列支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继续加快土地征收报批和出让速度; 2、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基础性和约束性作用,严格土地审批和管理,维护良好的土地供应管理秩序; 3、继续加大补充耕地力度,增加占补平衡指标; 4、加大对违法占地和私挖滥采的打击力度; 5、加大地质灾害治理监管力度,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和搬迁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6项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6项				
		质量指标	严格自然资源管理	维护良好的自然资源管理秩序	质量指标	严格自然资源管理	维护良好的自然资源管理秩序				
		时效指标	土地征收报批和出让速度	加快	时效指标	土地征收报批和	加快				
		成本指标	印刷费	印刷费	10万元	成本指标	印刷费	10万元			
				差旅费	30万元			差旅费	30万元		
				办公费	17万元				办公费	17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1743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	102.1743万元
				委托业务费	181万元						委托业务费
	邮电费			0.5万元	邮电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日运转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日运转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20310310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1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689	年度资金总额:	58,68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8,689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68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机构改革后,我局增加了很多的职能,对硬件设备也提出更高的要求,现有设备已无法满足日益繁重的工作需求,需重新购置一批办公设备,其中A3打印机14399元、床2支3450元,衣帽架3支840元,执法记录仪20支40000元,共58689元。							
立项依据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列支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继续加快土地征收报批和出让速度; 2、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基础性和约束性作用,严格土地审批和管理,维护良好的土地供应管理秩序; 3、继续加大补充耕地力度,增加占补平衡指标; 4、加大对违法占地和私挖滥采的打击力度; 5、加大地质灾害治理监管力度,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和搬迁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1、继续加快土地征收报批和出让速度; 2、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基础性和约束性作用,严格土地审批和管理,维护良好的土地供应管理秩序; 3、继续加大补充耕地力度,增加占补平衡指标; 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27件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	27件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质量	严格按照要求购置办公设备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质量	严格按照要求购置办公设备	
		时效指标	网上约定时间	100%	时效指标	网上约定时间	100%	
		成本指标		床	3450元	成本指标	床	3450元
				A3打印机	14399元		A3打印机	14399元
	执法记录仪			40000元	执法记录仪		40000元	
		衣帽架	840元		衣帽架	8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使用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使用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20311054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6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48		年度资金总额:	18,04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4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4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人社局安排见习生2名工资752*12*2=18048元;					
立项依据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列支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继续加快土地征收报批和出让速度; 2、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基础性和约束性作用,严格土地审批和管理,维护良好的土地供应管理秩序; 3、继续加大补充耕地力度,增加占补平衡指标; 4、加大对违法占地和私挖滥采的打击力度; 5、加大地质灾害治理监管力度,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和搬迁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见习生数量	2人	数量指标	见习生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发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发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见习生工资752元*12月	18048元	成本指标	见习生工资752元	1804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工作人员工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13117262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贾家庄镇、三泉镇等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447,200		年度资金总额:		7,447,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4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47,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第39次常务会议纪要,中国共产党汾阳市委第55期常委会会议纪要及《汾阳市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实施方案》(汾政办发[2021]42号)文件要求,汾阳市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分为五个分项目实施:1.杏花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贾家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3.阳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4.三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5.石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自发改[202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是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落实乡村振兴和开展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汾政办发[2021]42号)、汾阳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年6月16日第39次)、汾阳市委常委会会议纪要(2022年7月26日市委常委会第55期)							
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汾阳市贾家庄镇、三泉镇等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完成汾阳市贾家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目标2:完成汾阳市阳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目标3:完成汾阳市三泉镇、石庄镇、杨家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联合编制工作。目标4:完成汾阳市峪道河镇、栗家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联合编制工作。目标5:完成汾阳市演武镇、肖家庄镇、冀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目标1:完成汾阳市贾家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目标2:完成汾阳市阳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目标3:完成汾阳市三泉镇、石庄镇、杨家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联合编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期限	2021年至2035年	数量指标	规划期限	2021年至2035年		
		质量指标	实施统一的国土空间用途	促进国土集聚开发、分类保护和综合		质量指标	实施统一的国土	促进国土集聚开发、分类保护和	
	时效指标	编制时间		2023.1.1	时效指标	编制时间		2023.1.1	
		完成时间		2023.12.31		完成时间		2023.12.31	
	成本指标	汾阳市贾家庄镇国土空间	汾阳市贾家庄镇国土空间		70.44万元	成本指标	汾阳市贾家庄镇		70.44万元
			汾阳市阳城镇国土空间总		71.97万元		汾阳市阳城镇		71.97万元
			汾阳市三泉镇、石庄镇、		177.12万元		汾阳市三泉镇、		177.12万元
			汾阳市峪道河镇、栗家庄		131.88万元		汾阳市峪道河镇、		131.88万元
			汾阳市演武镇、肖家庄镇		185.70万元		汾阳市演武镇、		185.70万元
汾阳市全城各街道、镇数				107.61万元	汾阳市全城各街			107.6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土空间格局、空间用途	提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策略	经济效益指标	国土空间格局、	提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策略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乡村振兴要求	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和农村村民住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乡村振兴要	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和农村村			
	生态效益指标	优先满足生态用地	重点保障农业用地尤其是耕地资源	生态效益指标	优先满足生态用	重点保障农业用地尤其是耕地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国土空间的分期实施做	提出分期实施目标和重点任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国土空间的分	提出分期实施目标和重点任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地群众满意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当地群众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韩春杰		联系电话:	15035843688	填报日期:	20230131115104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聘请有资质中介机构进行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调查工作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99,500		年度资金总额:		899,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99,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99,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国办发〔2020〕44号)等文件精神,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核查整改工作过程中,要充分利用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最新遥感影像、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和耕地数据库,实地基础数据核查,减少重复工作。目前,基础该项工作的问题及时发现							
立项依据		《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国办发〔2020〕44号)等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数据准确,严厉打击违法占地、尤其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行为,把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遏制在萌芽状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文件精神,对建房、种植苗(树)木、花卉、草皮、坑塘水面、闲置等地块是否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进行。确保不漏一个图斑,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力争按时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1、政府磋商作业单位;2、对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进行内外业核查;4、对涉及的违法占用基本农田进行勘测定界;5、及时制止,该立案的立案,该拆除的拆除,该移送的移送,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市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调查工作费用 89.95万元				我市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调查工作费用 89.9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下发永久基本农田非	17498个	数量指标	国家下发永久基	17498个		
		质量指标	排查数据已全部上报上级	按项目实际推进进度安排,按时完成	质量指标	排查数据已全部	按项目实际推进进度安排,按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问题	89.95万元	成本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非	89.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自然资源监管,减少	保护生态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自然资源监	保护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同意即可上报	上级部门同意即可上报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上级部门同意即	上级部门同意即可上报		
负责人:	经办人:	花铁柱	联系电话:	18935429552	填报日期:	2023013018053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5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560	年度资金总额:	58,5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5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5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单位直接聘用人员经费						
立项依据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列支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继续加快土地征收报批和出让速度; 2、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基础性和约束性作用,严格土地审批和管理,维护良好的土地供应管理秩序; 3、继续加大补充耕地力度,增加占补平衡指标; 4、加大对违法占地和私挖滥采的打击力度; 5、加大地质灾害治理监管力度,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和搬迁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1、继续加快土地征收报批和出让速度; 2、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基础性和约束性作用,严格土地审批和管理,维护良好的土地供应管理秩序; 3、继续加大补充耕地力度,增加占补平衡指标; 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经费月数	12个月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经费月数	12个月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发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发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工资	58560元	成本指标	工资	585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工作人员工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13117134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租用车辆进行执法检查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确保持续有效打击盗采矿产资源及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确实维护我市的矿产资源和土地合理开发利用,确保将我市“非农化”、“非粮化”行为坚决遏制在萌芽状态及时消除我市安全生产隐患的发生。市自然资源局继续租用执法车辆10辆租期265天,费用146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省政府《全省安全领域风险隐患排查大整治集中行动暨严厉打击盗采矿产资源专项行动部署视频会议》和吕梁市《打击盗采矿产资源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护人类生命财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府财政资金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1、外业巡查;2、及时发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继续租用10辆四驱越野车,租期261天,有效打击盗采矿产资源及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确实维护我市的矿产资源和土地合理开发利用,确保将我市“非农化”、“非粮化”行为坚决遏制在萌芽状态及时消除我市安全生产隐患的发生			继续租用10辆四驱越野车,租期261天,有效打击盗采矿产资源及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确实维护我市的矿产资源和土地合理开发利用,确保将我市“非农化”、“非粮化”行为坚决遏制在萌芽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车辆	10辆	数量指标	租用车辆	10辆
		质量指标	对各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	开展一次滚动式、拉网式、地毯式排	质量指标	对各类安全生产	开展一次滚动式、拉网式、地毯
		时效指标	租期	265天	时效指标	租期	265天
		成本指标	租车费用400元/天	400元/天*265天*10辆=1460000元	成本指标	租车费用400元/天	400元/天*265天*10辆=146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制止违法开采行为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	经济效益指标	制止违法开采行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
		社会效益指标	了解全市违法采矿情况	了解全市市违法采矿情况、安全生产	社会效益指标	了解全市违法采矿	了解全市市违法采矿情况、安全
			“非农化”、“非粮化”	保护耕地		“非农化”、“	保护耕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矿产资源、生产安全	保护矿产资源、生产安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矿产资源、	保护矿产资源、生产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花铁柱	联系电话:	18935429552	填报日期:	2023013018171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7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打击盗采矿产资源专项行动的力度,根据根据全省非法违法采矿线索举报奖励工作部署推进视频会议会议精神,我省实行非法违法采矿线索举报奖励,对举报属实的,给举报人员罚没款的百分之十,预估1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根据全省非法违法采矿线索举报奖励工作部署推进视频会议会议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严厉打击盗采矿产资源专项行动的力度,保护国家矿产资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把打击私挖盗采作为当前的重要工作任务,严厉打击私挖滥采、超层越界等各类非法违法采矿行为,							
项目实施计划		从2022年开始,对群众非法违法采矿线索举报实施奖励制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护国家矿产资源,严厉打击私挖滥采、超层越界等各类非法违法采矿行为,对群众非法违法采矿线索举报实施奖励制度。				为保护国家矿产资源,严厉打击私挖滥采、超层越界等各类非法违法采矿行为,对群众非法违法采矿线索举报实施奖励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止违法开采行为、保护	10%	数量指标	制止违法开采行	10%		
		质量指标	违法采矿行为	严厉打击	质量指标	违法采矿行为	严厉打击		
		时效指标	对群众举报的线索	及时查处,及时上报处理。	时效指标	对群众举报的线	及时查处,及时上报处理。		
		成本指标	预算费用	10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费用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视举报制度,制止违法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	经济效益指标	重视举报制度,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让	维护全市采矿的良好秩序。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法律	维护全市采矿的良好秩序。		
		生态效益指标	加大制止违法开采行为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保护矿产资源、生	生态效益指标	加大制止违法开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保护矿产资源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矿产资源、生产安全	保护矿产资源、生产安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矿产资源、	保护矿产资源、生产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温艳伟		联系电话:	13546272234		填报日期:	20230131173323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2021年度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的统计汇总以及2022年度更新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2,838		年度资金总额:		332,83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2,838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2,83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印发《山西省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实施方案》(晋国土资函〔2017〕724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高质量推进2022年度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函〔2022〕277号)、《建立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统计汇总以及2022年							
立项依据		(晋国土资函〔2017〕724号)/ (晋自然资办函〔2022〕27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挖潜城镇建设用地利用潜力,全面推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以较少的土地支撑较大规模的经济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领导小组,政府财政资金保障,政府采购中介队伍。							
项目实施计划		现已招投标确定作业单位,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底完成此项工作				2023年底完成此项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核定,汾阳市城镇低效	641.34公顷	数量指标	经核定,汾阳市	641.34公顷		
		质量指标	使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质量指标	使土地节约集约	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时效指标	按时保质完成该项工作	按年度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保质完成	按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经财政招投标确定该项工	33,2838万元	成本指标	经财政招投标确	33,283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挖潜城镇建设用地利用潜	以较少的土地支撑较大规模的经济建	经济效益指标	挖潜城镇建设用	以较少的土地支撑较大规模的经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促进我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经济转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盘活存量	促进我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经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升	优化土地利用结构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土地利用结	优化土地利用结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镇化质量,经济社	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镇化质量	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广声	联系电话:	13753593110	填报日期:	2023013018283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业务费-2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960		年度资金总额:	57,9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9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9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内网专线电路(吕梁市局-汾阳市局)2M升级20M,36360元/年;内网专线电路(汾阳市局-不动产)20M,12600元/年;"数字汾阳"用20M互联网专线9000元/年					
立项依据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列支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建设的平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继续加快土地征收报批和出让速度;2、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基础性和约束性作用,严格土地审批和管理,维护良好的土地供应管理秩序;3、继续加大补充耕地力度,增加占补平衡指标;4、加大对违法占地和私挖滥采的打击力度;5、加大地质灾害治理监管力度,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和搬迁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内网专线电路数量	2条	数量指标	内网专线电路数	2条
			"数字汾阳"互联网专线	3条		"数字汾阳"互	3条
		质量指标	信息化网络顺畅运行	100%	质量指标	信息化网络顺畅	100%
		时效指标	信息化网络运维期	1年	时效指标	信息化网络运维	1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内网专线网络(吕梁市局)	36360元	成本指标	内网专线网络(
	内网专线网络(汾阳市局)			12600元	内网专线网络(		12600元
	"数字汾阳"互联网专线			9000元	"数字汾阳"互		9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12818063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520		年度资金总额:		22,5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5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5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力度做好驻村帮扶工作的通知》(晋驻村办【2022】14号)文件要求,省市县三级驻村干部补助标准每天不低于130元、100元、80元;为更好的做好干部驻村帮扶工作,从2022年9月开始,驻村第一书记补助标准从每天50元提升为80元,共2520元。本县第一书记及驻村工作队队员派驻不连续天数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第一书记各项保障措施的通知汾组通字(2017)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农村第一书记工作有效运转,真正做到“下得去、待得住、干得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无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每天补贴标准50元×全年工作日250天测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扶持壮大当地产业发展				扶持壮大当地产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勤天数	250天	数量指标	出勤天数	250天		
		质量指标	脱贫人口覆盖率	98%	质量指标	脱贫人口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2022年9-12月驻村工作补助	2520元	成本指标	驻村工作补助	225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在我局帮扶下,曹家庄村基础设施得	经济效益指标	贫困村集体经济	在我局帮扶下,曹家庄村基础设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壮大当地产业发展	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驻村点的扶持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壮大当地产	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驻村点的扶		
		生态效益指标	村集体环境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村集体环境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温高	联系电话:	13753801121	填报日期:	2023011618391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20,500		年度资金总额:	1,320,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0,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0,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启动《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吕自然资函(2022)545号文件精神,现需开展我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该项目预算价168.08万元,经我局委托山西志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接,预算编制价为132.05万元。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省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45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切实增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意识,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以自然修复为主,科学规划和有效实施,全面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不断增强生态产品供给能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实的生态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做好统筹协调,确保规划编制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规划编制工作效率,保证规划的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2、突出工作重点,明确工作内容,细化任务分工,突出工作重点,确保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各项任务;3、强化工作保障,编制规划项目库系统工程,提升质量;任务重、难度大、时间紧,完成各项任务;4、规划编制阶段,完成规划文本征求意见稿,并广泛征求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1、准备阶段,制定规划编制工作方案,成立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规划编制协调小组及规划编制团队和专家咨询组等,落实编制工作经费,基础资料收集、查验核实、咨询论证、相关地区调研、基础研究(2022年1月-2022年5月);2、规划编制阶段,完成规划文本征求意见稿,并广泛征求意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开展国土空间生态系统综合评价工作;目标2:科学设定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目标;目标3:合理划定生态修复空间;目标4:研究谋划生态保护修复空间总体布局;目标5:部署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点项目。				目标1:开展国土空间生态系统综合评价工作;目标2:科学设定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目标;目标3:合理划定生态修复空间;目标4:研究谋划生态保护修复空间总体布局;目标5:部署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点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汾阳市全市9镇2乡5个街道	1170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汾阳市全市9镇2乡5个街道	1170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评审,数据库通	100%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评审,	100%
		时效指标	2023.1-2023.12	严格按照要求时间内完成	时效指标	2023.1-2023.12	严格按照要求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费用	132.05万元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费用	132.0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水土流失治理、水环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水土流失治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生态修复项目,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生态修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汾阳市国土空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汾阳市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产生	长期(2021-203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	长期(2021-203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汾阳全域境内人民群众满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汾阳全域境内人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巫晓东	联系电话:	13835815361	填报日期:	2023013011552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杏花村镇庄上村旧村土地复垦质保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680.8		年度资金总额:		28,680.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68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680.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杏汾阳市杏花村镇庄上村是我市易地扶贫搬迁村,根据《委托合同》,该项目的质保期为2年,2020年11月25日下达验收批复,质保期结束日为2022年11月25日。根据陕西鑫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杏花村镇庄上村土地复垦工程质保金退还的申请》,2022年11月8日我单位组织相关人员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全省易地扶贫搬迁旧房拆除和土地复垦工作的函》(晋自然资函〔2020〕390号)、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易地扶贫搬迁旧房拆除和土地复垦有关事项的通知》(吕自然资函〔2020〕2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已全面完成旧村拆除及复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土地整治相关法律法规、规程。							
项目实施计划		立项-设计-施工-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拨付汾阳市杏花村镇庄上村旧村土地复垦质保金				拨付汾阳市杏花村镇庄上村旧村土地复垦质保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耕地	29.34亩	数量指标	新增耕地	29.34亩		
		质量指标	耕地质量等级	12等	质量指标	耕地质量等级	12等		
		时效指标	质保期	2年	时效指标	质保期	2年		
		成本指标	质保金	28680.8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	28680.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庄上村耕地	提高庄上村民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庄上村耕地	提高庄上村民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完成脱贫攻坚工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完成脱贫攻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庄上村村庄	提高植被覆盖,防风固沙,涵养水源	生态效益指标	庄上村村庄	提高植被覆盖,防风固沙、涵养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庄上村村民	新增耕地归属庄上村民永久耕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庄上村村民	新增耕地归属庄上村民永久耕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庄上村村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庄上村村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巫晓东	联系电话:	13835815361	填报日期:	2023013012015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实施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42,900		年度资金总额:		942,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2,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2,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调查总面积为1170.05平方公里, 监理面积为1170.05平方公里。通过调查摸清全市境内土地基本情况, 并将有关情况数据化, 形成数据库。							
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及省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的有关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完善汾阳市土地资源的基本信息, 为汾阳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土地资源基本信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第三次国土调查的实施方案已经吕梁市三调办批复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10月完成调查成果, 汇交国家三调办。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 2019年12月底三调成果汇交省三调办, 2020年10月完成调查成果, 汇交国家三调办, 完成验收工作。调查作业队服务费用92.6万元。 目标2: 2020年10月完成监理任务, 监理费1.69万元。				目标1: 2019年12月底三调成果汇交省三调办, 2020年10月完成调查成果, 汇交国家三调办, 完成验收工作。调查作业队服务费用92.6万元。 目标2: 2020年10月完成监理任务, 监理费1.6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面积	1170.05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调查面积	1170.05平方公里		
			监理面积	1170.05平方公里		监理面积	1170.05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三调成果汇交国家三调办	100%	质量指标	三调成果汇交国家三调办	100%		
			按时上交数据成果	100%		按时上交数据成果	100%		
	时效指标	020年底完成全部工作量	100%	时效指标	020年底完成全部	100%			
	成本指标	调查费	92.6万元	成本指标	调查费	92.6万元			
		监理费	1.69万元		监理费	1.6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面查清全市土地利用现状, 确保农业农村基础地位	经济效益指标	全面查清全市土地利用现状, 确保农业农村基础地位				
		社会效益指标	掌握土地基础数据, 强化土地管理, 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土管理工作需求	社会效益指标	掌握土地基础数据, 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土管理工作需求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土地	全市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土地	全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宋基广	联系电话:	18636417226	填报日期:	2023011811365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退役军人工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54,763.76		年度资金总额:		1,154,763.7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4,763.7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4,763.7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退役军人再就业管理办法(试行)》,从2022年1月1日起,各用人单位将再就业退役军人的工资、社保待遇纳入本单位年度预算,全面负责再就业退役军人的工资发放、社保缴纳,退休办理等事宜,我单位新增退役军人21人,2023年我单位退役军人岗位工资504000元,绩效工资100800元,生活补贴							
立项依据		《退役军人再就业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退役军人工资发放、社保缴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退役军人再就业管理办法(试行)》,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退役军人工资、按时缴纳社保。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退役军人工资、按时缴纳社保。				按时发放退役军人工资、按时缴纳社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再就业退役军人数量	21人	数量指标	保障再就业退役	21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1154763.76元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1154763.7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工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及时、社	工资等发放及时、社保及时缴纳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	工资等发放及时、社保及时缴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人员的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人员的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30118165446			

科  
室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6,000		年度资金总额:		72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泛指每年的地质灾害防治基础工作,包括组织召开全市防治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巡查工作;签订责任状;开展宣传、培训、演练等。在汛期由于受降雨的影响,应急治理排查出现的隐患点。							
立项依据		《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吕梁市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确保年度汛期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宣传、培训、演练及汛期应急排险等工作,给予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地质灾害宣传印刷、演练;地质灾害隐患点应急治理;技术支撑费用等,减少房屋、道路损失,避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地质灾害宣传印刷、演练;地质灾害隐患点应急治理;技术支撑费用等,减少房屋、道路损失,避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宣传、演练、培	100%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宣传、	100%		
			隐患点应急处理	100%		隐患点应急处理	100%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预防	地质灾害预防	地质灾害预防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预防	地质灾害预防	
			时效指标	汛期排查、检查工作率	100%		时效指标	汛期排查、检查	100%
	成本指标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	72.6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地质灾害防	72.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险情应急修整、		减少房屋、道路损失	经济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险情应	减少房屋、道路损失	
		社会效益指标	汛期排查、检查工作	避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汛期排查、检查	避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监测人员业务水平提高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监测人员业务水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识灾、避灾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识灾、避灾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群众满意率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范智鹏	联系电话:	15935080502	填报日期:	2023011117583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200		年度资金总额:		55,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84处地质灾害隐患点,每处隐患点每年发放300元监测费用								
立项依据		《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吕梁市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监测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年度监测工作给予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地质灾害监测人员经费55200元				地质灾害监测人员经费552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	184个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	184个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预防	100%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预防	100%			
		时效指标	检查工作率	及时		时效指标	检查工作率	及时		
			应急处置情况	及时			应急处置情况	及时		
	成本指标	地质灾害监测人员经费	55200元		成本指标	地质灾害监测人	55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监测任务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监测任务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汛期排查、检查工作	避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汛期排查、检查	避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监测人员业务水平提高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监测人员业务水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识灾、避灾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识灾、避灾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范智鹏	联系电话:	15935080502	填报日期:	20230111180644			



##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临时工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自然资源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2,800		年度资金总额:		112,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直接聘用人员经费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本单位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保障本单位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5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5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等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临时人员支出	112800元	成本指标	临时人员支出	112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	满意度高			
负责人:		经办人:	马进斌	联系电话:	15536436699	填报日期:	2022122811384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营商环境中财产登记工作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加快营造“六最”营商环境,持续改善我市营商环境,有效解决不动产登记耗时长、办理难的问题,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高效服务水平,实现部门间数据共享,使企业 and 群众实现不动产登记“就近办”“快捷办”现需需计算机系统端口研发等费用85万元。						
立项依据		汾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汾阳市“1+10”对标一流加快推进“六最”营商环境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汾晋商发(2021)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效解决不动产登记耗时长、办理难的问题,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高效服务水平,实现部门间数据共享,使企业 and 群众实现不动产登记“就近办”“快捷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出台《关于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 集成服务”工作方案》汾自然资发【2021】192号,《关于进一步压缩不动产登记时间的方案》汾自然资发【2021】222号,将专网延伸到法院、住房公积金中心、各银行、水、电、气、暖各部门						
项目实施计划		制定工作方案,确定专人负责沟通协调各单位链接专网,延伸服务,实现信息共享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实现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集成服务 目标2: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延伸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目标3:查封、解封登记延伸法院 目标4:预抵押、抵押业务延伸到银行		目标1:实现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集成服务 目标2: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延伸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目标3:查封、解封登记延伸法院 目标4:预抵押、抵押业务延伸到银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高不动产登记便利度	抵押登记时间压缩为1个工作日,查封登记即来即办	数量指标	提高不动产登记便利度	抵押登记时间压缩为1个工作日,查封登记即来即办	
		质量指标	切实提高不动产登记便利度	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	质量指标	切实提高不动产登记便利度	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		2023.1.1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	2023.1.1
			完成时间		2023.12.31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12.31
	成本指标	编制费用		85万元	成本指标	编制费用	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免小微企业登记费用	有效降低企业和群众登记成本	经济效益指标	减免小微企业登记费用	有效降低企业和群众登记成本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不动产登记高效服务水平	有效解决不动产登记耗时长、办理难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不动产登记高效服务水平	有效解决不动产登记耗时长、办理难的问题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	企业和群众实现不动产登记“就近办”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	企业和群众实现不动产登记“就近办”“快捷办”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解决不动产登记耗时长、办理难的问题	提高企业和群众登记便利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解决不动产登记耗时长、办理难的问题	提高企业和群众登记便利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和群众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和群众满意	≥80%		
负责人:	经办人:	郭焕军		联系电话:	13994808766		填报日期:	2023013110255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1,190.8		年度资金总额:	2,001,190.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1,19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1,190.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整理现有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纳入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形成集体土地所有权地籍图。登记成果未建库的,要完成信息录入、资料扫描件矢量化等数字化建库工作。登记成果已建库的,要编制不动产单元代码,完成信息补充录入、数据格式转换、更新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等工作。统一汇交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以县市级为单位,将入库且更新过的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和地籍图,完成省级、国家级汇交。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局关于加快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法维护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权益,有效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三农政策,支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等自然资源改革工作,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上级自然资源部门的工作安排的要求推进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于2023年6月前全部完成成果汇交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6月前全部完成成果汇交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料收集整理	1个月	数量指标	资料收集整理	1个月	
			资料分析对比	1个月		资料分析对比	1个月	
			更新所有权界线	3个月		更新所有权界线	3个月	
			成果整理入库并汇交	1个月		成果整理入库并汇交	1个月	
		质量指标	依法维护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权益	全部完成汇交	质量指标	依法维护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权益	全部完成汇交	
		时效指标	2023年6月底前完成	2023年6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2023年6月底前完成	2023年6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整理费用	资料收集整理费用	171004.8元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整理费用	资料收集整理费用	171004.8元
			成果整理入库并汇交费用	82000元			成果整理入库并汇交费用	82000元
			资料分析对比费用	13644元			资料分析对比费用	13644元
			更新所有权界线费用	1734542元			更新所有权界线费用	173454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全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工作	全市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全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工作。	全市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全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工作	永久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全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工作后,总结经验,为探索“房证同交”“地证同交”提供有力保障	永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受益乡村满意度	≥95%		受益乡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焕军		联系电话:	13994808766		填报日期:	2023013110122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临时工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120	年度资金总额:		45,1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1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1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保障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2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工资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临时人员支出	45120元	成本指标	临时人员支出	451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满意度高	
负责人:	经办人:	郭焱军	联系电话:	13994808766	填报日期:	2022122811194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不动产登记业务费-1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700		年度资金总额:	10,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7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含不动产登记中心电费、水费等保障日常工作的经费,共计1.07万元。					
立项依据		依法宣传不动产登记法律法规工作宣传经费及培训学习经费,公用经费满足不了日常开销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列支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不动产登记工作做出积极的贡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10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10人
		质量指标	不动产权利人的物权	依法办理	质量指标	不动产权利人的物权	依法办理
		时效指标	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加快	时效指标	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加快
		成本指标	水费	2000元	成本指标	水费	2000元
	电费		8700元	电费		87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不动产进行集中采集	利于国家对不动产进行管理、征收	经济效益指标	对不动产进行集中采集	利于国家对不动产进行管理、征收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不动产登记,可以集中采集、确定、掌握房地产的位置、界限、面积和建筑年代	供相关机构、部门使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不动产登记,可以集中采集、确定、掌握房地产的位置、界限、面积和建筑年代	供相关机构、部门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郭焕军	联系电话:	13994808766	填报日期:	2023013111224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不动产登记业务费-2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汾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800		年度资金总额:		31,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含不动产登记办公费、印刷费等保障日常工作的经费,共计3.18万元。							
立项依据		依法宣传不动产登记法律法规工作宣传经费及培训学习经费,公用经费满足不了日常开销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列支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计划,解放思想、全面部署、重点推进、积极服务,为全市经济不动产登记工作做出积极的贡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10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10人		
		质量指标	不动产权利人的物权	依法办理	质量指标	不动产权利人的物权	依法办理		
		时效指标	不动产登记证办理速度	加快	时效指标	不动产登记证办理速度	加快		
		成本指标	办公费	19800元	成本指标	办公费	19800元		
	印刷费		12000元	印刷费		1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不动产进行集中采集	利于国家对不动产进行管理、征收赋税和进行宏观调控	经济效益指标	对不动产进行集中采集	利于国家对不动产进行管理、征收赋税和进行宏观调控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不动产登记,可以集中采集、确定、掌握房地产的位置、界限、面积和建筑年代	供相关机构、部门使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不动产登记,可以集中采集、确定、掌握房地产的位置、界限、面积和建筑年代	供相关机构、部门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焕军		联系电话:	13994808766		填报日期:	20230131113205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部门车辆账面数量5辆，账面原值75.94万元。从使用情况分析，在用5辆，占100%。

### 2、房屋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部门房屋账面面积1088平方米，账面原值55.36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1088平方米，占房屋的100%。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1088平方米，占100%。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我部门固定资产131.64万元，从资产类别分析，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5.38 万元，占4.09%；通用设备100.8万元，占76.57%；图书档案 2.79 万元，占 2.12%；家具、用具及动植物22.67万元，占17.22%。无形资产期末账面数原值0.88万元，累计折旧0.88万元，净值0万元。

我部门无土地资产情况、在建工程情况等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部门本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

### （二）其他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